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  
傳真：(02)27027723  
聯絡人及電話：詹小姐(02)27065866轉3016  
電子信箱：

10846

台北市長沙街2段73號3樓

受文者：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30035977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3年度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支付標準調整之各功能類別品項處理方式彙總表」、  
「103年度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支付標準調整明細表」（請自本署全球資訊網擷取）

主旨：103年度特材價量調查之支付標準調整結果將自104年1月1日生效實施乙案，業經本署於103年11月12日公告，相關資料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網址為 <http://www.nhi.gov.tw/>，網頁路徑為 藥材專區/特殊材料/特殊材料價量調查/103年度特殊材料價量調查，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正本：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

副本：衛生福利部、本署資訊組（請刊登本署全球資訊網）、本署企劃組（請刊登健保電子報）、本署醫務管理組、本署臺北業務組（請轉知轄區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下同）、本署北區業務組、本署中區業務組、本署南區業務組、本署高屏業務組、本署東區業務組、久立藥品有限公司等139家廠商

衛生福利部中央  
健康保險署投對章(2)

署長黃三桂